

证券代码：600276

证券简称：恒瑞医药

公告编号：临2020-111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限制性股票登记日：2020 年 10 月 23 日

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2,496.67 万股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一）董事会决议情况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18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公司 2020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和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确定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20 年 8 月 18 日，以 46.91 元/的价格向 1,302 名激励对象授予 2,573.60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因授予日后有 43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或资金压力，自愿放弃其获授的部分和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 76.93 万股，公司本次激励计划实际授予情况如下：

- 1、授予日：2020 年 8 月 18 日；
- 2、授予数量：2,496.67 万股；
- 3、授予人数：1,260 人；
- 4、授予价格：46.91 元/股；
-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

（二）本次股权激励授予登记情况如下：

| 姓名 | 职位 |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万股) | 获授限制性股票占授予总量的比例 | 获授限制性股票占当前总股本比例 |
|-----------------------------|---------|--------------------|-----------------|-----------------|
| 周云曙 | 董事长、总经理 | 48 | 1.92% | 0.0090% |
| 张连山 | 董事、副总经理 | 18 | 0.72% | 0.0034% |
| 孙杰平 | 董事、副总经理 | 17 | 0.68% | 0.0032% |
| 戴洪斌 | 董事、副总经理 | 17 | 0.68% | 0.0032% |
| 蒋素梅 | 副总经理 | 18 | 0.72% | 0.0034% |
| 袁开红 | 副总经理 | 15 | 0.60% | 0.0028% |
| 沈亚平 | 副总经理 | 15 | 0.60% | 0.0028% |
| 孙绪根 | 副总经理 | 12 | 0.48% | 0.0023% |
| 陶维康 | 副总经理 | 16 | 0.64% | 0.0030% |
| 邹建军 | 副总经理 | 16 | 0.64% | 0.0030% |
| 张月红 | 副总经理 | 15 | 0.60% | 0.0028% |
| 王洪森 | 副总经理 | 17 | 0.68% | 0.0032% |
| 廖成 | 副总经理 | 12 | 0.48% | 0.0023% |
| 周宋 | 财务总监 | 7 | 0.28% | 0.0013% |
| 刘笑含 | 董事会秘书 | 6 | 0.24% | 0.0011% |
| 关键岗位人员(含控股子公司) (共计1245人) | | 2247.67 | 90.03% | 0.4235% |
| 合计 | | 2496.67 | 100.00% | 0.4705% |

二、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锁定期和解锁安排情况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所有限制性股票解锁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 48 个月。本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之日起满 12 个月后，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可以在未来 36 个月内按 40%：30%：30%的比例分三期解除限售。具体安排如下表所示：

| 解除限售安排 | 解除限售时间 | 可解除限售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总量比例 |
|---------|--|-------------------|
| 第一次解除限售 | 自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40% |
| 第二次解除限售 | 自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30% |
| 第三次解除限售 | 自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30% |

三、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0月12日出具了“苏亚金验[2020]006号”验资报告，审验公司截至2020年10月12日止新增股份及实收情况，认为：截至2020年10月12日止，公司已经收到1,260位股权激励对象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贰仟肆佰玖拾陆万陆仟柒佰元（¥24,966,700.00）。各股东以货币出资1,171,249,033.50元，其中：24,966,700.00元转增股本，1,146,221,197.00元转增资本公积，多缴61,136.50元计入其他应付款。

四、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2020年10月23日，公司限制性股票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授予前后对公司控股股东的影响

本次股权激励授出前后，公司控股股东江苏恒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仍为1,281,820,156股，未导致公司控制权变化。

六、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 类别 | 变动前 | 本次增加 | 变动后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11,012,420 | 24,966,700 | 35,979,120 |
| 无限售条件股份 | 5,295,737,921 | 0 | 5,295,737,921 |
| 总计 | 5,306,750,341 | 24,966,700 | 5,331,717,041 |

七、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增发限制性股票所筹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八、本次授予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对公司相关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一定的影响。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基于市场价格进行测算。

公司董事会已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20年8月18日，在2020年至2023年将按照各期限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比例和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总额分期确认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将在管理费用中列支。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在2020年至2023年限制性股票成本摊销情况见下表：

| 年份 | 2020年 | 2021年 | 2022年 | 2023年 | 合计 |
|-----------------|-----------|-----------|-----------|----------|------------|
| 各年摊销限制性股票费用（万元） | 28,111.25 | 58,146.39 | 22,530.34 | 7,282.21 | 116,070.19 |

上述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仅为测算数据，最终应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6日